

统战部志

TONG
ZHAN
BU
ZHI

中共涪陵地委统战部编

统战部志

中共涪陵地委统战部编

序　　言

《中共涪陵地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志》（以下简称《部志》）记叙了自1949年全区解放至1985年底，统一战线的发展、巩固、扩大的历史；记载了在中共涪陵地委的领导下，贯彻执行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团结各民族、各界统战人士，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完成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任务所发挥作用的史实。它为我们正确认识统一战线在革命和建设中的重要地位、作用，提供了历史借鉴；为加速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制定方针政策提供了翔实的实践资料依据。

《部志》是根据地区地方志办公室的统一部署，以本部门的文书档案所记载的资料为主，结合曾在本部门工作过的部分同志和老统战人员所提供的史料整理编写而成。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秉笔直书，追溯本部门的历史发展。

《部志》共2篇10章37节，约11万字。由于部代管的地委对台工作办公室、地区民族事务委员会、行署宗教事务办公室，另已成志，故本志只记载其建置沿革，工作部分不再赘述。1988年6月完成初稿，1989年1月完成二稿，再经本部领导和各职能部门审查修改后定稿。在编写过程中，除本部领导同志的具体指导和同志们大力支持外，涪陵地区地方志办公室、地区档案馆、地委机关档案室等单位的领导及工作人员还给予了有力的支持和配合，在此深表谢意。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兼之十年“文化大革命”期间无资料，档案资料又收集不够齐全，遗漏和错误在所难免，恳请批评指教。

中共涪陵地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志编写小组

一九八九年九月十九日

凡例

- 一、本志时限：上限为1949年12月，下限为1985年12月。
- 二、本志按篇分章，章以下标节，节以下用一、二、三……，1、2、3……，（1）、（2）、（3）……，以志为主，实事求是的原则，追溯叙述，图表存于各章节之中。
- 三、本志文中“统战人士”是针对统战对象在各个不同时期的称谓不一致的实际情况，为避免理解上的差异的统称。
- 四、统战人士的安排（含各代会代表、人代会代表、政协委员和政府机关实职领导），均以换届的安排为准，届次中的变化未计入。
- 五、各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人民政治协商委员会和工商业联合会因成立时间有先后，开会时间也不统一，本志是以时间套届次列表统计造册的。
- 六、1968年6月至10月，各县成立的“革命委员会”列为第七届县人民代表大会。由于“革命委员会”的成员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规定产生，故本志未作记载。
- 七、1978年涪陵、丰都、石柱、武隆和黔江5县召开的第八届县人民代表大会，其代表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规定产生，本志不列为一届统计。
- 八、干部任职起止时间，主要以组织部门公布的时间为准，个别确实查不到的，以本人到职时间为据。
- 九、本志文体为语体文，文字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编写的《简化汉字表》为准；记数、文号和百分比均用阿拉伯字。

编辑人员：饶献栋 代国成
审 稿：陈永林 杨光平 余永安 徐永祥
汪若敏 朱荣忠 周金全 陈素梅
陈昌泰 郑永模

目 录

序 言	
凡 例	
概 述	(1)
大事记	(7)

第一篇 建置沿革

第一章 统战部的设置、职能及领导人的演变	(47)
第二章 统战部科室的设置、职能及负责人的演变	(49)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前的科室设置	(49)
第二节 办公室	(49)
第三节 一科	(50)
第四节 二科	(51)
附：统战部一般工作人员名录	(52)
第三章 统战部代管单位	(53)
第一节 中共涪陵地委对台工作办公室	(53)
第二节 涪陵地区行政公署宗教事务办公室	(54)
第三节 涪陵地区民族事务委员会	(55)
第四章 统战部机关支部的建立和发展	(56)

第二篇 主要工作

第一章 人事安排	(57)
----------	------

第一节	人物考察	(57)
第二节	人事安排	(58)
一、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中统战人士的安排	(58)
二、	人民代表大会中统战人士的安排	(64)
三、	政府机关中统战人士的安排	(76)
四、	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中统战人士的安排	(86)
五、	其他方面对统战人士的安排	(97)
第三节	合作共事	(97)
第二章	工商统战工作	(99)
第一节	工商业联合会	(99)
第二节	“五反”运动	(103)
第三节	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07)
第四节	工商界人事安排	(109)
第五节	开办工商界讲习班	(110)
第六节	思想教育	(112)
第三章	知识分子（含民主党派、社会知名人士）工作	(115)
第一节	知识分子人事安排	(115)
第二节	政治学习	(130)
第三节	贯彻政策	(132)
第四节	发挥作用	(134)
第四章	人民政协工作	(139)
第一节	人民政协的性质、任务、地位和作用	(139)
第二节	县（市）人民政协的建立和发展	(140)
第三节	人民政协的组织结构	(141)
第四节	人民政协的主要活动	(143)
第五章	落实各项统战政策	(147)
第一节	改正错划右派	(148)
第二节	落实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政策	(148)
第三节	落实原工商业者政策	(150)
一、	区别“三小”（小商、小贩、小手工业）	(150)

二、解决原工商业者医疗福利及政治待遇	(150)
三、处理私房“二次投资”和工商联被挤占的办公用房	(151)
四、落实原工商业者的干部身份	(151)
五、落实被精简下放的原工商业者政策	(152)
六、补发定息和纠错	(152)
第四节 落实统战人士知识分子政策	(153)
第五节 落实“老朋友”的政策	(153)
第六节 清退“文化大革命”中被查抄财物和补发被扣工资	(154)
第七节 落实宗教政策	(154)
第八节 落实“台胞台属”政策	(155)
第六章 统一战线的政策宣传和理论研究	(156)

(一)

马克思主义统一战线是一门科学，是科学社会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在无产阶级解放运动中产生、发展、形成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是中国共产党总路线、总政策的组成部分。它的主要任务是中国无产阶级在解放运动中加强自身的团结和统一，组织同盟军，为实现党的总路线、总任务、总目标服务。

1951年1月，中共涪陵、酉阳地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统战部）成立，它是地委贯彻执行统一战线方针政策，进行统战工作的参谋和助手，是地委主管统战工作的职能部门。基本职能是：对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和理论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地委反映统一战线的全面情况和提出政策建议；宣传、贯彻执行党的统一战线政策，检查统战政策的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内部各方面的关系；发现、培养、安排党外代表人物，搞好合作共事。

30多年来，地委统战部在中共涪陵地委的领导下，为贯彻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组织浩浩荡荡的革命大军，做了大量工作，各界统战人士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为涪陵地区的经济建设作出了突出贡献。几十年来，全区各界统战人士“同我们党一道前进，一道经受考验”。历史证明，统一战线是发展我区革命和建设的一大“法宝”。

(二)

解放后，全区面临建立人民政权、安定社会秩序、完成民主改革和恢复发展生产的繁重任务。当时地委统战部在地委的领导下，根据上级“统一战线要抓好”、“要抓好上层统战工作”的指示，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为主要内容，向各界统战人士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在县治安委员会、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县人

民政府等组织中，安排了一大批党外代表人物；1950年至1953年在各县多次召开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广泛听取各界人士对党和政府工作的批评和建议。这些工作，对于团结各界统战人士，胜利完成民主改革，建立和巩固人民政权，迅速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任务起了重要作用。

1953年，为实现党中央提出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地委统战部对各界统战人士，特别是工商界人士，深入进行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教育，提高他们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自觉性，加强人事安排工作。1956年底止，计安排统战人士为省人民代表12人，县人民代表573人；省政协委员6人，县政协委员295人；行署副专员1人，副县长9人，科局长39人。建立健全县工商业联合会组织，大力在工商界人士中培养骨干积极分子。在召开的县人民代表大会、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宣传政策，听取意见，动员他们支持和投入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按照党对民族资产阶级和平改造和赎买政策，经过国家资本主义道路，到1956年底，对私营工业344户中的158户（含1956年前合营的29户）和商业21388户中的3193户（不含合作企业和个体经营部分），由点到面，由低级到高级，由个别企业到全行业公私合营，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根据“量才录用，适当安排”的原则，对合营企业中的420名私方人员，分别作了专、县专业公司副经理等职务安排，并逐步把他们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实现改造资产阶级，消灭阶级的任务。

从1951年1月到1956年底，地、县统战机构逐步建立，统战系统干部由1952年的15人增为255人；统战人士由解放初期的146人增为830人，增加5.7倍；扩大政治、实职安排；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巩固和扩大了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统战工作生机勃勃，这是我区统战史上最好的时期之一。

(三)

1956年，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把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这给统战工作指明了方向，增添了活力。但是大会决定的路线、方针没有得到贯彻，“左”的思想逐渐滋长，工作指导方针严重失误，社会主义事业遭到挫折。因此，在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10年中，全区的统一战线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也遭到损失。

在这10年中，地委统战部对调整党与统战人士的关系，调动服务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主要是认真贯彻执行“调整关系，继续改造，调动服务”和“一张一驰，以驰为主”的方针、策略，坚持“改造、学衔、高薪、定息、安排”的“五不变”政策；对资产阶级商业者坚持“包一头，包到底”的政策；并要求他们“顾一头”（国家、人民利益），“一边倒”（社会主义）；继续开办工商界讲习班和政治学校，对工商界和各界统战人士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国际主义和时事政策教育；继续安排好人事，在召开的县人民代表大会、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按政策规定，副食品给予特殊供应。这对于稳定统战人士思想情绪，进一步改善同他们的关系，加强团结，调动积极性，为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恢复和发展我区的国民经济，顺利渡过60年代初期的困难起了重要作用，他们经受住了严峻的考验。

十年中，我区党的统战工作受到了较大的损失，主要是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反右派斗争，被严重地扩大化，把246名统战人士错划为右派分子；1958年错误地在统战人士中开展“交心”运动，一部分统战人士被迫说了许多违心的话；企图以行政命令的手段消灭宗教，任意批斗神职人员，发动教徒“退教”；对人的改造搞“大跃进”，用劳动改造代替思想政治工作；有的违法乱纪，打骂统战人士；有的在经济上随意扣减或停发工资；涪陵、南川、丰都、垫江、彭水等县，在大跃进形势下和“四清”运动中将少部分

原工商业者的生活用房进行“二次投资”，严重地挫伤了工商联统战人士的积极性；有的统战干部被戴上推行“投降主义、修正主义”路线帽子而受到错误的批判。这些做法，削弱了党的统一战线工作，影响了党与统战人士的团结，与1956年相比，副县长等实职干部的安排减少44.9%，统战系统干部减少60.4%。

(四)

十年“文化大革命”浩劫，使党、国家和人民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涪陵地区也不例外。在这期间，我区的统一战线工作，同样遭到极大的破坏。统战部门被诬蔑为“资产阶级复辟部”、“牛鬼蛇神的庇护所”而被砍掉；统战干部被扣上“执行投降主义路线”、“资产阶级的代理人”等帽子而被扫地出门，下放到“五七”干校劳动改造。在“四人帮”“打倒一切”“全面专政”下，各界统战人士被扣上各种罪名，肆意迫害，百般摧残，制造了大量冤假错案。各县人民代表大会、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和工商业联合会的活动被迫停止。总之，党领导的统一战线被取消，全区各族人民和各界爱国力量的大团结遭到破坏，统战人士的政治、实职安排和爱国工商业者在国营、公私合营企业中担任的一切职务被取消，各界统战人士感到“欲干不能，欲罢不忍”，慨叹“爱国有心，报国无门”。

1973年12月，地委恢复了地委统战部的建制，各县委统战部也相继恢复。由于当时“四人帮”仍在台上，“左”倾思想还占主导地位，统战部门的工作仍不正常。

(五)

1976年10月党领导全国人民粉碎了“四人帮”，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从此，我们国家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党在新时期的总路线是：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

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随着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和国内阶级关系的根本变化，党所领导的统一战线也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阶段。为实现新时期党的总路线，党把恢复和发扬党的统一战线的光荣传统，巩固和扩大爱国统一战线提到重要地位。明确提出爱国统一战线在这一时期的主要任务是：紧紧围绕统一祖国，振兴中华这个总目标，为推动“一国两制”方针的实施服务，为改革开放，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服务，为民主和法制建设服务。我区党的统一战线工作与全国、全省一样，也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阶段。

1979年中央76号文件（新的历史时期统一战线的方针任务）和1982年中央12号文件（全国统战工作会议纪要）的传达学习、宣传和贯彻执行，使我区的统一战线工作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工作生气蓬勃，面貌焕然一新，统一战线的春天，又重新来到涪陵山区。

1978年4月10月，中央11号、55号文件的下达，揭开了落实各项统战政策的序幕。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全党拨乱反正，纠正“左”倾错误，平反冤假错案工作的展开，地委统战部把落实各项统战政策的工作，摆在重要日程上，全力以赴，经过几年艰苦奋战，共落实统战政策3万余件，计14995人，动用国家财力78万余元。扩大了人事安排，据1984年2月统计，县（市）人民代表中，统战人士671人，比“文化大革命”（下同）前上升7.2%；县（市）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由4个增为10个，委员1890人，增加5.4倍其中统战人士1031人，增加5.1倍；统战人士在县（市）以上政府部门作实职安排的174人，增加8倍，其中副专员1人，副县长12人，科局长161人（企事业27人）。县（市）人民政治协商委员会的工作活跃，委员的民主意识、参政议政意识增强；政治协商，民主监督逐步向经常化、制度化方向发展；围绕经济建设、改革开放，进行各种活动；运用“人材库”的优势，振兴涪陵地区的经济和统一祖国，日益发挥着“智囊团”的作用，县（市）人民政治协商委员会的工作出现了新面貌。民主党派、工商联及非党知识分子

工作向前发展，已有中国民主建国会，九三学社，农工民主党和民主同盟等民主党派在涪陵市开始发展成员，十个县（市）工商联组织即将恢复。对台、民族（恢复少数民族成份1,354,267人，彭水、黔江、酉阳、秀山、石柱等五县已成立少数民族自治县）、宗教工作出现了新局面。统一战线理论、方针政策的学习、宣传、研讨，日益广泛深入。爱国统一战线不断巩固和扩大。据1985年12月的初步统计，十个方面（民主党派，无党派知名人士，非党知识分子干部，起义投诚的原国民党军政人员，原工商业者，少数民族上层人物，爱国宗教界领袖人物，去台湾人员和留在大陆的家属及亲友、台湾和港澳同胞、归国华侨和国外侨胞）的统战工作对象有46360人（少数民族、宗教方面仅是有影响部分），其中有影响的代表人物5626人，比“文化大革命”前的696人增加8倍多。党加强了统战工作的领导，地、县（市）统战机构较健全，据1985年元月统计，统战系统干部226名，比“文化大革命”前的1963年增加1.37倍，区、乡党组织开始配备专（兼）职统战委员；统战部门已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为经济建设服务上来，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开展各项工作；全区党组织越来越认识到新时期党的统一战线“仍然具有强大的生命力，仍然是我们党的一大法宝”，加强领导，全党办统战，开门办统战的局面正在形成。总之，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正确路线指引下，全区的统一战线工作迅速恢复和发展，巩固和扩大了爱国统一战线，加强了各族人民和各界统战人士的大团结，极大地调动了各界统战人士的积极性，为统一祖国，振兴涪陵经济，作出了新的贡献，全区的统战工作出现了崭新的局面。

（六）

30多年来，我区统一战线工作的历史告诉我们：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统一战线，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它既是党的总路线、总政策的组成部分，也是为实现党的总路线、总任务服务的“法宝”。只要共产党存在，就需要统一战线。

统一战线能否发挥“法宝”作用，党的指导思想和路线正确与否是关键。党的指导思想和路线正确，统一战线就发展，就能起到“法宝”作用，党的事业就前进。相反，统一战线就萎缩，就失去“法宝”作用，党的事业也遭受挫折和失败。

大 事 记

1949年

11月7日至12月7日，涪陵地区所辖各县解放。

12月31日，涪陵地委在黔江县召开士绅座谈会，针对解放前国民党对中国共产党的造谣、污蔑，宣传我党方针政策，消除各阶层人士的顾虑，团结各界人士，以稳定社会秩序，从而推动借粮、生产救荒、剿匪等工作的进行。会议开始，地委书记梁岐山讲话，最后作总结。会议中，原酉阳县国民党书记长陈子尚、副参议长蔡朴分别汇报酉阳、秀山两县情况及酉阳县国民党、三青团档案、名册移交事项。

1950年

1月4日，涪陵地委在彭水县召开士绅座谈会，原彭水县国民党副书记长和执行委员参加会议。会上，原酉阳县国民党书记长陈子尚、副参议长蔡朴等发言，现身说法，教育争取各界人士靠拢共产党。

1月11日，涪陵地委在涪陵县召开士绅座谈会，地委书记梁岐山到会讲话。

2月13日，酉阳地委在《对组织剿匪委员会收缴匪枪的指示》中规定：委员会成员除地方干部（县长或县委书记）及部队干部各参加一人外，其余吸收该地靠拢我们而又起作用的各阶层人士（如教育界、商人）以及经过发动而又起作用的农民积极分子。总之，尽力吸收对完成剿匪任务起作用的人参加。

2月×日，酉阳地委办公室在《酉阳、秀山两县当前工作方针与任务的报告》中指出：酉阳、秀山两县基本是农村环境，我们主要依靠的是农民，但不仅限于农民，对那些可能而且必须团结的力量，应加以团结，以便孤立敌人，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因此，开展统战工作是极为必要的。在地方人士中是可以争取更多的人靠拢我们的。这样作，对于安定社会秩序，稳定人心，争取瓦解国民